

证券代码：301586

证券简称：佳力奇

公告编号：2024-021

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路强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7 人，其中董事梁禹鑫先生、金豫江先生，独立董事刘超先生、肖军先生、刘思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2,975,50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.8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,233,140.84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4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9.56%。本次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。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全体董事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

的可持续性发展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利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15:00 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本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1 日